

信 阳 市 财 政 局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信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信财购〔2025〕6号

---

信阳市财政局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信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  
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

市直相关部门，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各县区财政、发展改革、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

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4〕36号）及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25〕4号）要求，加快推进绿色建材应用，提升建筑品质，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和省委、省政府绿色低碳转型战略实施的重要举措。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绿色建材，要求政府工程强制采购符合标准的绿色建材，不仅能够直接为绿色建材提供政府采购市场支持，还可以引导其他市场主体认可和采购绿色建材，推动更多的建设工程应用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建造过程降低碳排放。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提高站位、系统谋划、周密组织、稳步推进、全面转型，务实高效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政策要求。各相关部门要紧密配合、协同联动，充分考虑信阳的发展实际，坚持统筹推进、重点突破，积极推广使用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加快经济社会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目前，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范围已从首批6个试点城市扩展至第三批101个，河南省三批次累计纳入7个试点城市（信阳市第二批纳入），覆盖范围持续扩大。

## 二、明确重点工作任务

(一) 严格执行政策要求。对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医院、学校、办公楼、综合体、展览馆、会展中心、体育馆、保障性住房和旧城改造等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含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使用的建材属于《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5年版)》(以下简称《需求标准》)明确为“必选类”的，应当全部采购和使用符合相关标准的绿色建材，确保应采尽采；“可选类”建材结合信阳实际自主选择使用性价比高的绿色建材产品，选用种类不低于建筑项目所涉及建材种类的40%。

(二) 加强流程监管。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紧盯关键环节，明确监管要求，将《需求标准》和《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以下简称《实施指南》)全面结合进行落实，形成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政策的全流程闭环管理。可行性研究阶段，对照《需求标准》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阶段，根据《需求标准》编制工程设计成果文件，核算绿色建筑中绿色建材的应用比例；采购阶段，应当将需求标准作为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施工阶段，按照设计文件和《需求标准》的规定以及相关建设工程标准进行施工；检测阶段，按照《需求标准》的相关要求在材料进场和履约验收阶段开展检测报告核查以及相应的实体检测；验收阶段，对绿色建筑、绿色建材、装配式

建造情况进行专项验收。

（三）探索创新路径。积极推进绿色建材采信工作，滚动发布绿色建材采信目录，鼓励优先采购绿色建材产品采信数据库中的绿色建材产品。积极推进绿色建材电子化采购交易，促进绿色建材产品采信数据、交易平台、采购管理系统等互联互通。积极探索开展跨项目“必选类”绿色建材批量集中采购，通过规模化优势控成本、提质效，力争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做法。

（四）提高协同效应。各部门要确保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严格落实预留采购份额和价格评审优惠等措施。要充分利用我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完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政采贷”金融产品供给，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鼓励探索开展绿色信贷、绿色投资、绿色保险等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推广使用。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工程项目，要提高工程价款结算比例，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不低于已完工程价款的80%。积极推进我市绿色建材下乡活动，进一步提高政策叠加效应，推动全市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工作加力提效。

### 三、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实施。市发展改革委提供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清单，配合住建、财政等部门于7月底前增选一批示范项目列为2025年信阳市绿色建材应用示范项目，扩大政策覆盖面和示

范效应。市直相关部门积极引导建材生产企业绿色转型发展、开展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和绿色建材产品采信目录入库；积极争取省财政政策性奖补资金；积极向上级部门申报绿色建筑标识、争取相关奖项评选等工作。

（二）强化责任落实。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建局、市工信局应根据职责分工，积极统筹、指导督促相关工作，做好与对口省直单位的沟通协调，及时传导落实国家考核要求，并纳入住建行业相关考核评价。市住建局要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指导与监管，确保项目严格执行政策要求；市工信局要积极引导本地建材企业开展绿色转型，提升产业竞争力；市财政局要加强政府采购监管，从项目预算编制、需求管理、实施计划和合同备案以及资金支付等各环节强化政策落实要求。各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形成有效合力，扎实推进政策落地生效。

（三）加强调度管理。建立市级主管部门联席协商制度，适时会商研判工作难点堵点，加强综合统筹和协调指导，积极利用协会、展会等平台扩大政策宣传，为绿色建材推广使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建立定期通报进展制度，各相关单位、示范项目要按照工作实际，分别于季度末、年度末上报《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工作进展情况统计表》、《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方案落实情况报告》。

在政策执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政策规定有调整的，按照新

要求执行。各相关部门在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积极研究完善相关措施，并及时向市级主管部门反映。



信阳市财政局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信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6月27日